

网络情缘

■魏丹华



情，是一个梦，是一个甜蜜的梦，使人沉迷，使人恍惚。沉入其中者，但愿常梦不愿醒。

情，是一个陷阱，一个温柔的陷阱，跌入其中的，明知会越陷越深，却又不愿意跳出来。

情，是一把火，是一把熊熊烈火，使人燃烧，使人疯狂，只要生命存在，火就不会熄灭。“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”。

情，是甜蜜的，是动人心魄的，是醉人灵魂的。无论在现实中，还是在网络里，都是如此。

沉入网情网恋的朋友，如果你觉得这份情是那么甜，觉得这个梦是那么美，觉得这个陷阱是那么舒适怡人，那么，你就好好地呆在里面，好好地享受生活中

难以享受到的欢乐，不要把梦打破。

上网是一种欢乐，欢乐的不是网，而是网中的人，是网中牢牢牵着你心灵的那份情，是网络那头和你紧紧相系的那颗心。上网的人，大约都感到孤独，不是生活在孤独里，而是拥有一颗高傲、孤独的心灵。孤独，是现代人的通病，是与生活繁盛相伴而生的。孤独是一颗寂寞的心对遥远的快乐作一种渺茫的追寻，它近乎一种悲怆的深刻，又是一个不甘压抑的年轻美丽的生命。

网络上要想遇一个相投相知相契的，却很不容易，那有一个吹尽黄沙始见金的过程。遇到了，是一种福分，是一种机缘，心灵

深处立即迸发耀眼的火花，那是一种最高的享受。正可谓，宽松处，娓娓道来如淙淙溪流，婉约清丽；激越时，则如水银泻地，光华耀射；更多的时候是不疾不徐如行云流水，一泻千里令人心旷神怡。网络中的文字，是一颗颗活蹦乱跳的心，隐约间，还似乎见到她飘移的身影，迎风而动，轻舞飞扬。如果你细心点，还能通过网络的文字窥探到她的神情举止，闻到她身上散发出来的气息，感知到她的心韵，抚摸到她的脉律。

在这个欢乐醉人的时候，双方心里都不约而同地想：他（她）长得什么模样呢？他（她）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？见面成了两人最大也最迫切的心愿。

及时提醒你：网情网恋，恋得再深，恋得再真，恋得再甜，最好是不要相见。

当你每每相亲相爱相恋相吸恨不得立马见到对方又一时难以见到时，总不由得在心中叹一声：唉，可惜相隔得太远了。

接着还应该继续庆幸地点头：幸亏隔得太远哟。

如果不是相隔太远，见面了，结果会怎么样？我们可作如此想象——

网上相交，已是心心相映，情情相慕，意意相牵。多少个不眠之夜，想的是对方；多少个梦中萦回，系的是对方；多少次心海波澜，思的是对方；多少……今天终于相见了。站在你面前的是一个风姿绰约，光彩照人的女子——她亭亭若青青翠竹，笑靥如静静睡莲；行动如弱柳迎风，开口似兰花吐蕊……站在她面前的是一个伟岸俊男——庄严中透着飘逸，潇洒中洋溢着高贵的气质，谈吐中更是幽静、机智、深刻、犀利，无不显现出博学多才。两个人呆了、痴了、傻了。

似曾相识，又不曾相识，一阵阵激浪在心海中撞击。情大多是以性为目的，疯狂的一夜情之后，必陷于深深的痛苦。

因为，情，毕竟是以婚姻为最终目的的，只有合法的婚姻才能保证情的安然长久。一时的冲动，一夜的激情，能够进入婚姻状态吗？即使双双愿意进入，势必打破现有的一切，重新组合，从头再来。可是现实允许吗？你们能冲破现实的罗网吗？任何一个既成的婚姻，都是牢牢地镶嵌在社会框架之中，难以动摇。许多人为此碰得头破血流都无济于事。即使真的成功了，那也是钱财耗尽，精疲力尽，不但没有了当初的激情，没有想象中的甜蜜，反而相互产生终生难以释然的哀怨，带来无尽痛苦。

分开吗？又成了永恒的牵挂和难以消弭的伤痛。人生的过程，其实就是寻找的过程。如果终生没有找到需要的对方，那么她或他都不知道自己曾经寻找过，也不知道自己需要什么。只有一旦找到了，才猛然醒悟：这就是我生命所需、心灵所求、情感所系啊！现在终于找到了，却不能拥有，那又是多么的痛苦！除了重演梁祝的悲剧，叹一声“茜纱窗下，我本无缘；黄土垄中，卿何薄命”，还有什么办法呢？

婚姻在人生中，是一个悖论：当你选择婚姻、有权选择婚姻的时候，却不知自己需要什么；待到知道自已的需要的时候，你却失去了一切权利，空留下许多遗憾。有人说，每个人在一生中，都或早或迟会遇到一个你最心爱的人，你最动情的人，可是，谁又能用一生的时光去等待那个人的到来？即使你用心等待，对方也在等待吗？如果有一方不在等待，即使相遇了，又怎能如愿呢？

不被父母祝福的婚姻

■武名

磕磕绊绊地过了12年，在这个黄叶飘零的深秋，小蝶还是离婚了，带着满身的伤痛、一颗疲惫的心。

都说离婚是时尚，其实不过是自己安慰，其中滋味只有自己知道。想当年，小蝶是不顾一切要嫁给他的，虽然她知道自己只是他众多红颜知己中的一位，但这又有何妨呢？他长得帅气，摩托车骑得精彩，他在酒桌上的吆五喝六充满男人味，在牌桌上只要瞪瞪眼谁都惧怕三分。男人嘛，就要有男人味，小蝶被彻底征服了——像他这样的一等酷男，谁抢到就是谁的。于是，小蝶打定主意，不惜血本开始了她的爱情追逐，两年后，终于成功挫败对手，情场胜出。

“你要敢嫁给他那个臭小子，就永远不要回来见我！”这是父亲给小蝶的最后警告。

“妈不管你，对象是你自己选的，只是你将来过不成了，不要回来哭天喊地让我难受……”这是妈妈铁青着脸说的。小蝶面

无表情，用床单把自己的东西打成一个包裹，背着出了娘家的门，然后毅然决然地坐上了他的摩托车。

原以为找到了最贴心的爱人，要开始最幸福的生活，原以为要成就一段“司马相如与卓文君”式的爱情佳话，没想到几个月后，小蝶的心就从头凉到了脚。婚后的他依然是酒桌、牌桌上“力拔山兮气盖世”的那一位，依然是和红颜知己相交甚密的自由男，全然不把小蝶放在心上，而婚前他的“铿锵男人味”在小蝶眼里渐成“满身臭毛病”，而在他眼里，善解人意的小蝶渐渐蝶变成脾气古怪、不可理喻的妒妇。

烟花易冷，好梦易碎。都说婚姻是爱情的坟墓，难道自己也在劫难逃？小蝶不甘心，可她又控制不了这个让她和父母决裂而倾心相随的男人。在树叶一样稠密的日子里，她柔声劝过，愤然走过、吵过、打过、冷战过，然而，又有什么用呢？至此她才知道，男人，骨子里的一些东西根

本无法改变。小蝶的心被一把看不见的利刃胁迫着，随时都会伤口毕现、淋漓滴血。

结婚是人生大事，不被父母祝福的婚姻还是应该好好想想才是。独自泪流的时候，小蝶想起了自己的父母，父母爱了自己25年，疼了自己25年，怎么竟抵不上一个三流男人的几句蜜语甜言？年轻时自己怎么那么糊涂呢？生活过成这个样子，小蝶不敢踏进那扇熟悉的门，不敢让父母看见自己凄清的身影，也不想让父母

难受。

女人改变命运的机会有很多，除了自己的奋斗还有最重要的一条，就是嫁个好人家。俗话说：男怕入错行，女怕嫁错郎。“入错行”在今天已不是大问题，大不了狠狠心另谋生路，而“嫁错郎”蹉跎的却是美好的青春年华，输掉的是长长一段本该洒满阳光的生活。

父母是最爱自己的人，不被父母祝福的婚姻还是要三思而行。



给他一点爱情危机感

■文林



菲菲从她怀孕开始就酝酿着一件美事——做个全职太太。结婚那天晚上，老公说过：“你上班那么辛苦，别去了，在家做全职太太，我养你一辈子。”其实，菲菲早就不想上班了，在单位上班不但辛苦，还要受领导的气，但是刚结婚就不上班，有点说不过去，所以她打算肚子大了再辞职。

六个月过后，菲菲“孕味”已经很浓了。菲菲理所当然地辞掉工作。

孩子出生后，菲菲很快就沉浸在做母亲的快乐中。每天早晨醒来，发现身边睡着一个可爱的小生命，菲菲是那样的幸福。给孩子喂奶，洗尿布，做家务，菲菲整天忙得不亦乐乎。

可一段时间后，菲菲发觉带孩子太累了。还有更让菲菲烦心的事情，就是老公对她不像以前那样热心了。以前，老公下班晚了，总是要打电话回家告诉她，电话中情意绵绵的，而她却是从来不主动打电话给老公的。现在呢？老公不但不打电话给她，甚至她有时候打电话过去，老公都不接。

菲菲没有了被爱被呵护的感觉，心中空落落的，她抱着孩子坐在窗台前发起愣。以前，她跟老公谈恋爱的时候，老公都要累死了，晚上常常加班到一两点，但中午的时候，还要来单位看她，有时候坐在她的身边，说着话，就趴在桌子上睡着了，以前老公是那样地爱她。

想着想着，陡然间菲菲明白了，以前她上班，能接触到很多男人，给老公造成了危机感，怕她被人抢了。而现在呢？她只一个人“安全”地在家里。

孩子一岁后，菲菲就去上班了。上班后，菲菲不但感觉到了生活的充实，而且老公也紧张她了，每天准时车接车送，单位同事都说：“你老公太紧张你了，男同事都不大敢跟你说话了。”菲菲笑着说：“自己紧张老公，不如让老公来紧张自己。”看来，恰当地给爱情一点危机感还是有好处的。